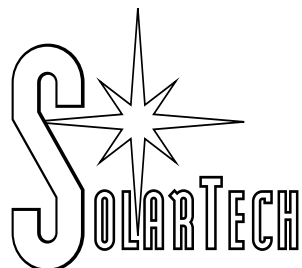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靠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AR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榮盛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6)

**收購 BRASCABOS
構成主要交易
及恢復股份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就收購分別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十八日及五月十五日刊發之公佈。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股權收購協議，以按總代價10,000,000美元（約78,000,000港元）進行收購，並保證償還股東貸款不多於4,000,000美元（約31,200,000港元）。收購須待下文所詳述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Brascabos為 Whirlpool S.A.位於巴西之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電線產品及汽車聯接線。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須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之詳情，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 僅供識別

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股份買賣。

股權收購協議

日期：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

訂約方：(i) 買方
(ii) 賣方

董事確認，據彼等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資產：銷售權益

於股權收購協議完成後，並無適用於其後出售銷售權益之限制。

代價：就銷售權益合共 10,000,000 美元，須以下列方式支付：

(i) 6,500,000 美元於結束日期向賣方支付；

(ii) 在下文 (iii) 項之規限下，買方將於結束日期後每個週年日，分四 (4) 期等額每期 875,000 美元，支付餘額 3,500,000 美元，首個週年日為二零零七年；

(iii) 於最終落實結束日期資產負債表後十個營業日內，倘於結束日期所反映 Brascabos 之資產淨值：

(a) 超出 6,500,000 美元，買方將向賣方支付有關差額，而根據上文 (ii) 項須於二零零七年支付之首期款項將相應減少，

倘有關差額高於首期款項，則第二期款項將相應減少，如此類推；及

- (b) 少於6,500,000美元，根據上文(ii)項須於二零零七年支付之首期款項將按有關不足額相應減少（最多減少875,000美元），而餘下三期款項將各自按相當於有關不足額之三分之一增加。

代價乃由本公司與賣方經考慮Brascabos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及供應商採購協議之條款後公平磋商協定。

此外，買方將保證償還股東貸款不多於4,000,000美元（約31,200,000港元），倘有關貸款未有於以下日期分兩期等額償還：(i)結束日期後滿六個月之日；及(ii)結束日期後滿十五個月之日償還，且於結束日期之到期股東貸款總額超逾2,600,000美元，則須分三期等額償還，第三期須於結束日期後滿二十四個月之日，連同按美元存款之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就未償還結餘計算之單利支付。

收購將以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五月九日之公佈以及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之通函所述配售及認購連同發行可換股票據之所得款項撥付。

條件：賣方完成根據股權收購協議擬進行交易之責任，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遵守監管規定，並取得所需第三方同意，包括但不限於取得股東批准；及
- (ii) 簽立供應商採購協議及過渡支援協議（按已協定格式）。

倘條件未能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根據股權收購協議條款達成或獲豁免，除非訂約各方另行協定延展期限，否則股權收購協議將告失效。

結束日期：結束日期為股權收購協議完成之日，即結束最後一項條件達成之日起計第五個營業日。

於股權收購協議完成後，Brascabos將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供應商採購協議

根據股權收購協議，Whirlpool S.A.及Brastemp將於結束日期與Brascabos訂立五年期獨家供應商採購協議，據此，Whirlpool S.A.及Brastemp將在結束日期起計首四年內，自Brascabos獨家採購其於南美洲製造工序所用若干材料之一切需要（於Brascabos仍有能力符合有關產品規格情況下），及視乎競爭表現而定（按價格、質素及其他表現標準計算），將獨家權利進一步續期一年。

過渡支援協議

於結束日期，Brascabos將與Brastemp訂立臨時過渡支援協議，據此，Brastemp將繼續提供其於緊接結束日期前向Brascabos提供之所有服務，為期(a)結束日期起計90日；或(b)直至買方就Brascabos作出其他安排兩者之較早時限止。此項過渡支援服務主要為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服務，預期費用為每月約27,000雷亞爾（約90,450港元）。該協議條款乃經參考曾就有關服務過往向Brascabos收取之費用比率釐定，而Brastemp已表示此等收費與過往收費一致。

有關訂約各方之資料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線及電纜、銅桿及接插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Brascabos於一九八五年在巴西創立，為巴西首屈一指的電線及汽車聯接線生產商，其產品主要用於白色家電及汽車零件業。該公司亦生產電子控制組件及感測器。在白色家電行業方面，Brascabos的產品主要用於洗衣、煮食及冷凍裝置，其產品亦可應用於汽車、通訊裝置、電腦音響、視象設備及工業用途。Brascabos就若干獨有程序及產品持有專利。根據Brascabos按照巴西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rascabos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分別為14,717,000雷亞爾（約49,301,950港元）及14,312,000雷亞爾（約47,945,2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Brascabos之未經審核純利（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分別為2,443,000雷亞爾（約8,184,050港元）及85,000雷亞爾（約284,75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Brascabos之未經審核純利（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後）分別為1,564,000雷亞爾（約5,239,400港元）及110,000雷亞爾（約368,500港元）。

Whirlpool S.A.為惠而浦位於巴西之附屬公司，董事相信，Whirlpool S.A.為巴西最大規模白色家電製造商。Brastemp為Whirlpool S.A.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家用電器、白色家電、家電產品及相關元件之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進行收購之理由及好處

拉丁美洲被視為全球正在急速增長之經濟體系之一，收購與本公司於拉丁美洲開設製造廠房以抓緊當地經濟機遇之策略相符。此外，Brascabos亦從事汽車業聯接線製造業務，收購將為本公司進軍該業務鋪路。董事深信，透過善用Brascabos之經驗，本公司將處於更有利位置，開拓中國汽車業之潛在商機。

董事認為，收購條款屬公平合理，訂立股權收購協議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收購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之詳情，連同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股份恢復買賣

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本公佈刊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股份買賣。

釋義

本公佈中所用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收購」 | 指 | 收購銷售權益 |
| 「董事會」 | 指 | 董事會 |
| 「Brascabos」 | 指 | Brascabos Componentes Elétricos e Eletrônicos Ltda.，於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 Whirlpool S.A.之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 「Brasmotor」 | 指 | Brasmotor S.A.，於巴西註冊成立之公司，為 Whirlpool S.A.之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 「Brastemp」 | 指 | Brastemp da Amazônia S.A.，於巴西註冊成立之公司，為 Whirlpool S.A.之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 「結束」 | 指 | 股權收購協議完成 |
| 「結束日期」 | 指 | 股權收購協議完成之日，即結束最後一項條件達成之日起計第五個營業日 |
| 「結束日期資產負債表」 | 指 | 於結束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 Brascabos之經審核資產負債表，須於結束日期起計30日內編製 |
| 「本公司」或「買方」 | 指 | 榮盛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

| | | |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港元」 | 指 |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買方」 | 指 | 本公司 |
| 「股權收購協議」 | 指 | 賣方與本公司就收購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之正式股權收購協議 |
| 「雷亞爾」 | 指 | 巴西法定貨幣雷亞爾 |
| 「股東特別大會」 | 指 | 本公司就批准（其中包括）收購將予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
| 「銷售權益」 | 指 | Brascabos 100%股本權益 |
| 「賣方」 | 指 | Whirlpool S.A.及Brasmotor，該兩家公司共同擁有Brascabos 100%權益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 「股東」 | 指 | 股份持有人 |
| 「股東貸款」 | 指 | 賣方向Brascabos墊付之股東貸款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供應商採購協議」 | 指 | Whirlpool S.A.、Brastemp與Brascabos根據股權收購協議將予訂立之供應商採購協議 |
| 「過渡支援協議」 | 指 | Brascabos與Brastemp就臨時提供主要行政及人力資源管理服務將予訂立之過渡支援協議 |

| | | |
|------------------|---|---|
| 「惠而浦」 | 指 | 惠而浦 (Whirlpool Corporation)，美國上市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 「Whirlpool S.A.」 | 指 | Whirlpool S.A. (前稱 Multibrás S.A. Electrodomesticos)，於巴西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惠而浦之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 |
| 「白色家電」 | 指 | 大型家居電器 |

承董事會命
榮盛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周禮謙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二日

本公佈乃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布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於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禮謙先生、周錦華先生、劉文德先生及劉錦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駱國呈先生、羅偉明先生及鍾錦光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及東方日報刊登的內容。」